人生讲义

敬惜生命

♣ 张富国

五十岁已过三年，屈指一算，若能活到八十岁，也只有二十几年的时间来留恋这个世界。年轻时，一切计划最终都交付睡眠，希望美梦可以解决一切；如今，睡眠倒成了奢侈品。不约而至的失眠，看似拿黑夜来弥补白天浪费掉的时间，却是糟践身体，这简直就是一种罪过。

现在想来，年轻的犀利，是一览无遗的缺点和昭然若揭的弱点。如今，岁月的打磨洗刷，年轮的繁复书刻，早给体肤铺满伤疤，哪里还有柔嫩的敏感？自己词典里的睡不着、敏感之类的词语，早已换成逆来顺受、老骥伏枥。

工作的时候，做不完的事，我常常劝自己：工作是未来保命的唯一储蓄。只有工作，才能养活自己；只有工作，才能在残喘时让人给自己插上吸氧管。能多做，尽量多做一些；能周全的，尽量多考虑周全些，不给同事添麻烦、留遗憾。以往严格的戾气，一下子少了很多；与人方便、少给人添堵的想法，倒多了起来。

扪心自问，走过的路，跨过的河，干过的事，哪个是属于自己的？恰恰是这些不属于我们的人和物，却积聚成个人的情感和经验。像交朋友，大家看重的是情分，相互埋怨的时候少了，够意思的朋友就多交往，不够意思的朋友就随心所愿。小时候的玩伴，聚会越来越多，不问现在如何未来如何，只谈过往可笑、可气、可恨之事，完了或开怀大笑，或凄涕连连。只叙真情，不谈假意，本来，真的就是真的，别用技巧。

到了这个年纪，也常常会对花花草草、小鱼小虾产生莫名的兴趣。每天不时地摆弄它们，倒成了生命中的一部分。以道制欲则乐而不惑，以欲制道则惑而不乐，看来养心护体、不急不躁做个好人才是上策。比如擦拭自己的小玩意儿，摆弄自己种的花草，逗一下自己养的小动物，或者拍自己喜欢的所有美好的东西，总觉得那是一种闲不下来的休息。每每做完这些，总会如释重负。

有人说，你要么选择努力工作，要么去享受生活，我不敢苟同。以我个人的阅历，人过五十岁，就像老汤熬得没有火气了，背叛、欺骗的愤怒和伤感不断地重洗，再重洗，只剩下无能为力的清醒。这个世界，只能用心去享受、理解和宽容。因为，美好的历历在目；未知的洋洋洒洒；拥有的生机勃勃，那么多的留恋，何必自寻无趣？学习是存在，工作是存在，生活也是存在。真的，这个世界，除了让你辛劳的之外，别忘了，还有让你享受的！

做一件事，不为成功，只管自己好好做；爱一样物，不为占有，只管自己好好爱。享受内心的这份纯粹，或许，这就叫敬惜生命吧！

灯下漫笔

乡村的化石

♣姚永刚

瘦榆荫高台，土墙覆黛瓦，不知是谁家。

背依南太行，面朝古济水。这座绿色深处的村落，与色调明亮的高楼比邻，有点孤寂、弱小和落寞。河畔基建的机器轰鸣里，难得这方小天地静默遗世。石子小路绵延村外，歪歪扭扭的新鲜车辙，似乎在提醒着什么。一条小花狗，把尾巴摇得十分欢快。或许，它在用友好友善证明自己堪当向导。事实亦是如此，而且是唯一的向导。

跟着它，很舒心地就走进这个村落里。

路断处，柴隐墙。柴是干枯桑木，有长有短，黑潮发了霉。墙是泥浆土墙，逐层叠加，夯筑得结结实实。拉开树枝篱笆小矮门，踩着碎杂砖块，趟过没膝蒿草，即入寻常人家。

——太寻常不过了。高桐几棵，一屋成院。屋是条石为基，黄土为墙，单扇薄木门大开，麻袋做门帘，缠在门头上。没有厢房，东窗下，石棉瓦搭建的简易小棚，便是厨房。里面，黄泥黑锅头，塌陷了半边，毫无烟火之气。

意料之中的无人。整个院里，唯一的生气是屋里圈养的几只麻鸡，闻声而动，咯咯咯地怯叫，惊飞了蒿草间的彩蝶。蜜蜂嗡嗡地叫，院里越发沉静。

初夏的斜阳，穿透林间，扫过村子的角角落落。余晖里，那些土墙灰瓦，仿佛从褪了颜色的油画里走出来，本本真真，有着暖心的纯粹的素净。或许是清风有意拂来，抑或是鸟雀无心遗撒，一些草籽就在肥厚的灰瓦间扎根发芽。瓦片大多残缺，或仰或覆，密密挨挨的。这些沟槽瓦楞，在坡度起起伏伏的屋顶恣肆排列出续断的五线谱。从瓦间冒出的星星草、瓦松，还有苔藓，便是音节之间的休止符，让木檐翘起的屋面也有了音律之美。檐头的圆圆瓦当上，纹饰粗犷，依稀可见。那些云头纹、几何纹和动物纹里，蕴含着破解古风的密码。那是村落的文脉。

一条巷道，狭窄弯曲，是村里唯一的主干道。起起伏伏地走，便走进了村落的故事里。这条碎石土路，走过了几十代荷锄戴月而归的农人。耕读传家，也走出了多少个家族的荣耀。踏着勤劳者留下的足迹，心里分外踏实。被风尘剥蚀得残破不堪的土墙上，伸出些许麦秸碎屑，倔强的姿态，传递着先人耕种的力道和不屈的禀性。拔，怎么也拔不出来。再用力，“啪”，直直就断了。

巷道尽头，柴门半开。近前，才发现内里四围还有三道栅栏木门。每道门里，都关起一个家族的兴衰成败。木门均十分矮小，跨步可越，显然，不是用来防盗的。如此简单单纯，或如这里曾经兴旺的人丁，纯粹得毫无戒心。鸡犬相闻的平凡日子里，诸多俗事再羁身绊心，也被他们一概视风若云，轻淡而过。牛槽、石磙、瓦罐，残破不堪，散落在房基山墙下。三个废弃的塑料桶和一个大铁盆，依次排开，装着满满的水，水漾到地面。顺着未干的水痕，就进入了一个窑院里。两孔窑，一座小平房，远远就能看到窑洞里空空。一对老年夫妇在院子里给蔬菜浇水。那是个自垦菜园，不大，也就三五畦。细枝杈架间，挂着嫩嫩的黄瓜和长长的豆角。或许平日里多有外人来，见到有人贸然造访，他们似乎并不感到意外。简单寒暄后，老爷子摘来黄瓜和红番茄，大大方方地让尝尝鲜。“没打药，无公害，不用洗就能吃。黄瓜可脆可新鲜了，不信你尝尝，你尝尝。”稍顿，他又补充道，“随便吃，不要钱。”他的“不要钱”把人给逗乐了。他的爱人，一个瘦小的农妇，来来回回穿梭在藤架间，一瓢一瓢地给辣椒浇水，收获的喜悦让她春风满面。看来，劳动是快乐的催化剂。虽然年纪大了，但是她身形灵巧，手脚麻利，干净利落。问及年龄，她朗声回应：“72了，比他还大两岁。”言语里很有点自豪和傲娇。哦，男小女大，再看他，似乎很不好意思了。老人说，村子小，是个小自然村，原来也就五六十口人，村里房屋和窑洞，加起来大概也就30座。前两年新农村建设，镇里实行易地搬迁，按照旧房折价，统一给置换了新房，就在林外不远。而且引导村里利用资源优势，搞林下养殖。渐渐地，老院也就荒废了。后来，他们就在老宅院里辟出小菜园，种些应季小蔬菜。老人说话铿锵有力，方言十分接地气，一如他的穿着。不过，从他和老伴穿的运动鞋侧面那醒目的白色大对号标识上，我看出他们并不差钱。

这个烙着年代印记的村落，在城乡一体化一日紧过一日的节奏里能完完整整保存下来，何其幸甚！

我离开的时候，老夫妇执意送到三道门口，而且黄瓜豆角等时鲜菜蔬装了一大兜相送，任我怎么付钱，硬是拒绝。推辞再三，他们反而不高兴了。慷慨馈赠留余香的愉悦，洋溢在脸庞纵横的皱纹间。微眯的眼神里，似乎有着某种意义的期待。我知道，那是乡下人发自内心的实诚和厚道。如此淳朴，支撑起的，还有庄户人家格外看重格外珍惜的颜面。

老夫妇的热忱，让我想起豫东平原老家的乡邻们。但凡家里来客，无论关系疏密，一概可着劲地款待。即便是陌生人上门，也是管饱管够。乡邻之间的情谊，更是院墙和地畦无法阻挡的。勤劳的耕耘者，有着土地一样的慷慨和无私。这种天然自带的禀赋，汇聚成好爽正直的乡情，醇浓，让人一醉不易醒。

是的，实诚，是做人的底色，是坦荡走天下的通行证。这个村落，因了他们而拥有丰盈且充满生机的灵魂。

回望，那条小花狗，呆呆地站在他们身旁，一直在欢快地摇着尾巴。村口路旁那棵高大的古槐，如同盼儿归乡的老父，任骄阳晒焦肌肤，任寒冰挂满枝头，依然初心不改，在长久地等待。

久违故园的你，尚可知否？

古济水的支流沁河在这里入口，村落便得了一个与沁水有关的村名——古河。它的历史，一定很久远，而且衍生有很多瑰丽的传说。

古旧村落，是沉睡的化石，封藏着乡村振兴的基因，只等着你去唤醒、激活。

淡墨秋山诗帖（书法） 王永彦

知味

故乡酱香

♣ 王永清

俗话说“穷人一缸酱，富人一本账”。记得小时候物质条件贫乏，每年一入伏，家家户户都要晒上一坛酱，以备蔬菜接不上季节。酱是贫穷岁月里少不了的“口粮”。

晒酱要选好料，母亲将黄豆倒入簸箕里，再将簸箕倾斜抖动，那些大小匀称、浑圆完好的豆子，就“跑”到承接的器物里。这些颗粒饱满的黄豆便是做豆酱的原料了。

母亲将选好的黄豆洗净，倒入水里浸泡，待发胖后放入锅中煮烂，再将煮烂的豆子捞起，滤干水，待豆子变凉，均匀地拌上面粉。把拌了面粉的豆子倒进竹匾里，均匀地铺开，上面盖一层野地里割回来的黄蒿，将竹匾放入不通风的屋子里。几天后，黄豆开始起霉点，长黄绿色的毛，长长的毛连在一起。家乡人把这种发了霉的黄豆，称作酱豆。

母亲把酱豆放在太阳下暴晒，晒到坚硬的程度，将之放入坛内，水烧开，放入适量的盐，待盐水凉透后倒入坛内，以完全淹没酱豆为限，再用长长的竹筷子搅匀，最后用一块干净白纱布封住坛口，以防苍蝇、蚊虫、灰尘掉进来。

母亲将坛子安置在屋檐头一个晒酱的木架上，接受太阳的暴晒，每天都用长竹筷搅拌一次酱浆，还要及时补充温开水，加入辣椒、蒜瓣、生姜片等并调整其咸淡口味，使其变得稠和滋润，夜里也不端进屋内，仍放在室外让它“吊露水”。

直到个把月的日晒夜露，酱缸里的酱料便会由稀变浓，酱的颜色也由土黄色变成栗红色，酱缸里泛出一层油油的光，老远就能闻到酱脂香气，诱人至极。用手指蘸一点放到舌尖上尝尝，鲜香、醇厚、爽口，那该是阳光与清风的鲜与香，星光与月色的美与甜吧。至此，晒酱才算大功告成，母亲把晒好的酱放入小瓮里，上面用熟香油封头，再封好口藏入阴凉处，以备长年食用。

宋朝陶谷《清异录》称，酱，八珍主人也、醋食总管也。由此可见，古人是把酱看作调味的统帅的。酱的吃法五花八门，将葱卷入烙饼蘸酱吃，大葱香辣，烙饼酥软、酱香醇厚。有“大葱蘸酱，越吃越胖”的说法。早上喝粥也拌上酱，咸鲜香辣，爽口生津。将梅豆、黄瓜、辣椒放在酱里腌过，拿出来就可以生吃，鲜香四溢，风味独特。家里炒菜，不论荤素，放上一点晒酱，如炖豆腐干、红烧鱼肉，烧出来的菜不仅颜色好看，而且美味诱人，让人食欲大开。

故乡的酱，柔和、绵长，那是家的味道，弥漫着母爱的芳香，陪伴着我走过儿时艰难的岁月。如今生活条件好了，再也不为吃喝扰心，勤快惯了的母亲仍然坚持每年晒一缸酱，我每次离家，都不忘带上一瓶。有母亲的酱相伴，生活中就多了几分幸福与感念。

感谢有你（国画） 贾发军

新书架

《铁血旅顺》：以旅顺变迁书写“半部中国近代史”

♣ 王 蔚

近日，大连作家刘长富的长篇纪实文学力作《铁血旅顺》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。作为一部全新视角的纪实文学作品，《铁血旅顺》全书30多万字，紧紧围绕军事要塞的发展变迁，以历史唯物主义为利器，抽丝剥茧、条分缕析，从地形地理、历史沿革、世界格局等多个角度，系统梳理了旅顺的前世今生，深刻揭示了千百年以来，旅顺重要的战略意义，她的沧桑与辉煌，她的抗争与不屈。尤其是自明清代以来，在西方列强不断入侵的过程中，中华民族山河破碎、生灵涂炭。作为北方海上要塞，曾经固若金汤的旅顺，却因晚清政府的昏庸无能和丧权辱国而跌落至谷底。而与此同时，一代又一代的旅顺人民，也曾为保卫家园和民族崛起而流血牺牲。这些铁与血的历程，很长时间以来，却因历史的动荡而被埋没、被误读。《铁血旅顺》抱以寰球视角，重新审视了世界格局，重新书写了“半部中国近代史”，重新塑造了中华民族的国家记忆，倾情讴歌了中华民族在黑暗中寻求光明的不屈的精神。

《铁血旅顺》以地方志的形式，生动记录并再现了旅顺一个多世纪的兴衰变迁，其史料翔实、主题突出、内容丰富、思想深刻、笔触凝重、情感真挚，补足了辽宁甚至是东北地域史的短板。

小小说

大姨的春天

♣ 王 锋

我常常笑着对娘说，他大姨他二姨都是我姨。我娘听了，摇摇头，说，你大姨二姨哪都好，就是天生属鸡，在一起就争吵，不在一起又挂念。吵起来时，你大姨的脸气得似雪，你二姨的脸涨得像关公。

接着，娘又会笑着说，这两冤家啊，恐怕一辈子也分不出个胜负来。

我二姨和二姨父是我们县单位里的干部，亲戚们求他们的多。他们的儿子是名牌大学毕业，在北京工作在北京安家。我大姨和大姨父，是我们县办工厂的普通员工，他们的儿子高中念完后，直接进那家工厂就业了。

在我心里，早就判定二姨胜。在日常生活中也是这样，一直以来，二姨对大姨摆出的就是一个胜利者姿态，她的得意之情，就像春天里的笋吱吱往上蹿。我二姨总是把这句话挂在嘴边。人活着图个啥？不就是一个名声，孩子出息了，做父母的才称职，才不枉来人世一遭哩。

而我大姨呢？也从没低过头，照例是一副战斗姿态相迎。她总扭头撇嘴，哼，富贵天注定，平安最难得。谁胜谁负出，只有天知道。

渐渐地，我们年轻一辈都成家立业，大多分散在不同的城市里。姨们也都老了。这天，我和娘通电话，娘在电话里说着说着就把话题转移到二姨身上。娘说二姨病了，在医院住了好些日子。我知道二姨父身体向来不好，他自己一直都需要人照顾，就更别谈去照顾二姨了，二姨的儿子远在北京忙于工作，那谁去照顾二姨呢？娘说，是你大姨呀。

春节将至，二姨家的儿子在北京不回老家，我幸运地拖家带口回老家休春节假。刚进门，看见大姨二姨和一群亲戚正等我开席吃饭。好几年没见，我发现大姨和二姨跟之前不大一样了。我悄悄问娘，大姨二姨咋变了？娘笑着说，有吗？她们还不是那两个人啊。

酒桌上，二姨端起一杯葡萄酒，说，大姐这几年辛苦了，帮了我们不少忙，没有她，没有她们一家子，我上次不知道能不能挨过来呢。说这番话的二姨，已经没了吱吱往外直冒的得意之情，显得是异常真诚。

得了吧！大姨的眼睛轮了几轮，仍是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。首先声明，我可不是只为帮你啊，我是闲着无聊，活动活动身子骨，免得运动少了生病，那可不划算，我为我自己呢！

娘站起来对大姨说，不管怎样，也算是你的大功劳。真的，大姐大姐夫，还有姨侄，帮了咱亲戚们不少，近亲近邻才能解真渴呀。

大姨红了脸，语调陡然低下来。谁叫咱们是姊妹亲人，骨肉相连呐。再说咱也没多大能耐，在这小城里讨生活，亲人们在经济方面指望不上咱，但能帮衬帮衬大家，是理所应当的嘛。

接下来的家长里短，我知道了大姨一家，特别是他们在工厂里干技术活的儿子，为咱们这个家族做了不少事情。但逢谁家换个电灯，换根水管，拆个物什啥的，随叫随到，这些是他的拿手好戏。

二姨拉过姨外甥的手，递给他一个红包，说，这个红包，一定要收下，是姨的一点心意。

大姨见了，连声说，不能收，妹妹，一家人这样就生疏了，孩子帮大家做点事，是应该的。

大姨两口子的退休金不高，儿子的收入也一般，大家都知道。有人劝道，收下吧，一个红包也没其他意思，一份心意罢了。今后，亲戚们都要沾你们一家的光呢。

大姨说，以前咱家收入不高，但现在已经可以了，日子过得去。大姨又伸手将二姨手里的红包接过，再塞在二姨的手里，说，妹妹，别担心我们了，孩子通过自学，会安装煤气管道、下水管道，也拿到证书，他现在与朋友一起拉起了工程队，开始接工程做，我家以后的日子会越来越好的。以后，我们姐们多聚聚，这才是姐最大的愿望。

看着大姨十分满足的样子，二姨不由发自肺腑地说，姐，真的为你感到开心。

连 载

刘老板说：“姚姐，你是为房子的事儿吧？”姚水芹说：“曾经是的，现在不是了。”

刘老板叹了一口气，说：“你是个好女人。”刘老板尽管喜欢她，但是这个外表软弱、内心强硬的女人让他不敢轻举妄动。刘老板说，我一个月再给你加一百元薪水，没有其他意思。姚水芹想都没想，说，可以。

赵伟峰的小屋白天是空的，他们都出去做活了，现在晚上也是空的，姚水芹总是到很晚才回来。赵伟峰等她，不管多晚都在路口等，见了面却又都不说话，姚水芹仍然不肯和他多说话。赵伟峰这样等了一阵子，就不再等了。他出去喝酒了。赵伟峰每天带回满屋子的酒气，他喝酒和不喝酒绝对不像一个人。喝完酒就是个流氓，赤裸着膀子去冲凉，撒尿的时候门都不关，说起话来脏字不离口。姚水芹倒还真不怕这个，她怕他温柔。她冷冷地看着他，任他胡作非为，既不招他惹他，又不声不响地干自己的事情，像没看见这个人一样。

有一天晚上，姚水芹已经睡下了，听见赵伟峰又喝醉了回来，在洗手间吐了半天就没动静了。姚水芹怕他出问题，爬起来看看，发现他趴在马桶上睡着了。那一刻，姚水芹的心剧烈地疼起来，她想起了他的好，同时也为他担忧，其实她这些天心一直都在揪着。他这样喝酒胡闹，挣的钱糟蹋完都不够。他的身体会垮掉，他的工作也会丢掉。再这样下去，他真的会堕落成坏人。

姚水芹明白，她其实完全没有必要替这样一个不相干的人担心，但是她管不了自己。曾经，赵伟峰是一个多么干净整齐的男人啊！大家都尊重他。他那样耐心地指导姚水芹做活，他借房子给她住，为她一个单身在外的女人担心，怕她晚上下班太晚遭遇危险……他对她好，她长这么大都没有人对她这么好过。他是因为她姚水芹才变成这样吗？我姚水芹怎么可以不负责任地一走了之？

姚水芹因为长期受着这样的煎熬，几乎从来没有睡好过。那天中午做完了活儿，就在刘老板家的客厅里眯了一会儿。老板和老板娘都出去应酬了，一般情况下他们不会回来。她觉得热，就把上衣的扣子打开躺在沙发上。刘老板是什么时候回来的她根本不知道。他抱住了她。姚水芹抵挡了一会儿，就任他去了，那时她心里一片空白。

老板娘就是这时进了屋子。她打开门，丝毫没有犹豫，抓起一个花瓶就砸过来。花瓶把姚水芹的头砸出一个大血包，落地之后粉碎了。

恶骂声骤然而至，像暴风骤雨。

看姚水芹没有告饶，老板娘又抓起一个水晶烟缸。幸亏她的胳膊及时被老板抱住，厚实的烟缸在姚水芹的脚下落地，竟然没有碎。若是砸在头上，后果可想而知。

老板娘气不打一处来，挣扎着再次去找东西，又被老板抱住了。

刘老板说：“还不起来快跑！”

姚水芹说：“把工钱给我结了，你们还欠我工钱！”

刘老板看着她，央求道：“你快走吧，钱我保证交给你公司！”

“这呢？”姚水芹指着自己头上的血包，“不算工伤吗？”

老板和老板娘看着这个不卑不亢的女人一下子呆住了。老板娘知道碰上了不好惹的茬儿，再闹下去也不会有什么好结果，就骂骂咧咧地上楼了。刘老板拿出一沓钱放在桌子上，不知所措地看着姚水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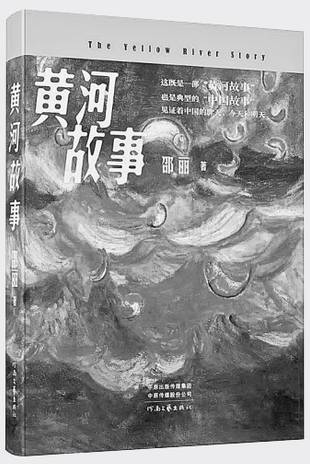

姚水芹说：“别以为我会讹你们，我只要属于自己的。”她拿起钱数了900元，把剩下的又扔在桌子上。

姚水芹并没有自己出去租房子，她打消了出去租房的念头。她想，反正我就这样子了，找不找房子出去住有什么意义呢？再给我一个什么房子，我也回不到过去了。

姚水芹打电话给丈夫，她明确无误地告诉他要和他离婚。

她丈夫说：“你是不是外面有人了？”

姚水芹说：“你说有就有吧！反正这婚是离定了！”

她丈夫说：“家里土地已经全部被政府征用了，村民都搬进了政府给建的新小区，住上了楼房。日子过好了，你还是回来吧。”

姚水芹的心剧烈地疼痛了一下，她再次肯定地说：“离了吧，是我没福气。”

她丈夫口气像是在求她：“我怎么给老人和孩子交代呢？”

姚水芹说：“你把我说好不容易，把我说坏还是什么难事儿吗？”

姚水芹的丈夫什么都没再说，他同意了离婚。其实，他对于和姚水芹的这桩婚姻，也说不上有多么舍不得。当初娶个媳妇也是过日子，媳妇不想过了，他无计可施。都说他娶的媳妇长得好，他也没认真看过。离了婚，他连她的模样都想不清楚了。

姚水芹和丈夫离婚后松了一口气，她觉得分开来，再也不用背着沉重的负罪感生活了。往后，混死混活都是她一个人的事儿了。她每个月给女儿寄200块钱，前夫都原封不动地退回来了。

就是在这个时候，姚水芹发现自己怀孕了。她皮实，也没有多大反应，只管忙工作，忘记自己已经好久没来例假了，到医院检查才知道怀孕了。都三个多月了，医院不给打胎，说月份大了只能做引产。她这么一个失去了家，一无所有的离婚女人，该怎么办呢？娘家也是回不去了，就算她不怕自己丢脸，爹妈怎么在村里做人？她就是个卖力气的，孩子能生下来吗？往后带个私生子在城市里生活，她有多大能耐？

那一天，姚水芹在海边坐了一夜。之前她给赵伟峰留了个字条，委托他把她这几年攒的钱送回去交给她女儿，并没有说自己怀孕的事儿。天快亮的时候，赵伟峰找见了她。他也是一夜没睡。

姚水芹和赵伟峰结婚了，七个月后生下了他们的儿子。

姚水芹和赵伟峰结婚后，生活过得很是顺遂。他们白天做工，晚上牵着手出去散步。休息日，他们也像城里人一样去爬莲花山。他们像两条流浪的鱼，在这个城市里相遇、相知、相爱。他们的生活才刚刚开始，好日子还在后头。姚水芹觉得一直到她和赵伟峰结婚后，才终于知道了什么是爱情。

姚水芹把她的故事给我说了整整一天，我终于明白了她为什么要向我透露这一切。她现在在他乡，本可以忘记过去，隐瞒历史。她那一天流的泪水，足足可以洗涤她的一切。她恳求我道，她和泥鳅现在日子过得这样好，但是十几年来没有一天不想念女儿。她和赵伟峰结婚的第二年，又生了个女儿。条件渐渐好了起来，对孩子父疼母爱地捧在手心里，越是这样她越是觉得对不起燕子。她给前夫，也就是我的表哥写了无数封信，都石沉大海，他一个字儿都没回过。姚水芹知道我小时候被二姨抱养的事情，知道他们听我的。她说她和泥鳅商量好了，想把燕子接到深圳念书，毕竟他们能给她最好的条件。她要是愿意出国留学，他们也会送她出去。若是将来毕了业她愿意回河南，报答自己的父亲和爷爷奶奶，她也尊重她的选择，毕竟她是奶奶一手带大的。